

证券代码：836727

证券简称：广美雕塑

主办券商：长城证券

## 深圳广美雕塑壁画艺术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8月24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布澜路182号182设计园1-103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年8月12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郑萍女士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审议议案所履行的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#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2年半年度报告>的议案》

#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有关要求，公司董事会组织编制了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，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21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深圳广美雕塑壁画艺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深圳广美雕塑壁画艺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8月24日